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

11 月份高中導師會議資料



壹、 11 月份高中部導師會議主席提示事項.....	2
貳、 10 月份高中部導師會議意見彙整表.....	2
參、 各處室報告事項.....	5
一、 教務處.....	5
二、 學務處.....	6
三、 總務處.....	14
四、 輔導室.....	14
五、 圖書館.....	18
六、 國教中心.....	19

壹、11 月份高中部導師會議主席提示事項

- 一、關於新青年城市論壇 10/15-10/16 將於本校辦理之活動，請老師多鼓勵學生踴躍參加。此團體十分認真用心，也很著重學生的生活教育並會教導學生實作，是很棒的團體，請學生多多參與。
- 二、本次本土語競賽順利完成，此次活動受到很多誇獎，如校園環境優美、教室整齊乾淨及工作人員態度良好等，非常感謝各位老師及行政同仁的辛苦協助，讓本次活動備受讚賞。
- 三、說明校內承接活動大概有兩大方向
 - (一) 由上級指派：如本次本土語競賽為 10 年前就已規劃、106 年時本校也曾為考場副主委學校、明年(112 年)將舉辦臺北市教師聯甄，116 年也將作為臺北市教育會考主委學校，皆須全校同仁一同協助，非常感謝大家。
 - (二) 學校主動承接：如 10/22 借用場地給大考中心舉辦英聽考試，可以增加本校校內經費，用於修繕或紙張等。且若本校學生有參與考試，也可以在習慣的場地應試。另亦可於辦理過程中讓中崙的優質環境被更多人看到。

貳、10 月份高中部導師會議意見彙整表

年級	意見	回覆
高一	<p>一、大隊接力比賽意見：</p> <p>(一) 所有的「團體比賽」都會有違規事件發生，但並不會因此取消整個隊伍的參賽資格。(比如：籃球比賽、棒球比賽) 是不是這種超過接力區的違規，可以加秒數處理呢？</p> <p>(二) 比賽要發獎牌，又片面宣布收回而當事人只是被告知。應該是通知當事人事由及查驗事證才能改判。希望學校能在程序上完備，也給學生正確的學習</p>	<p>(學務處)</p> <p>(一) 關於大隊接力的競賽章程若無特別註明，皆依現行田徑規則施行，對於違規接棒(超出接力區接棒、刻意阻礙他隊跑者等)皆以取消資格處理；老師提出是否可以有其他方式處理，體育組會於教學研究中提出討論，若有更動，再於體育委員會中提案表決。</p> <p>(二) 老師的提議體育組必會努力改進，並附上競賽紀錄單供老師參考(附件 1.2)。</p> <p>(三) 體育老師皆有在體育課中融入大隊接力課程教學，今年的差別較大</p>

年級	意見	回覆
	<p>觀念。</p> <p>(三) 本次競賽多個班級學生受傷並違例被取消資格，是否是因為訓練不夠所致？體育課程有其安排，但若沒有充分訓練就比賽，是感覺僅為辦理而辦理，並非希望學生充分準備。</p>	<p>的是班級因天候影響無法在課後於操場做實體練習，但也有觀察到有班級在課後仍然會至體育組借接力棒練習。學校辦理班際體育競賽絕非交差了事，依然是希望能以達到凝聚班級向心力、學習互相了解及合作、培養運家精神及持續運動為目標，若是造成老師有所述感覺，體育組也會虛心受教及檢討改進。</p>
	<p>二、 辯論比賽</p> <p>此次辯論賽桌椅必須在 10 分鐘內快速搬動，評審講評冗長超時，班級必須短時間完成桌椅復原，打掃淨空等等工作，場地布置工作造成班級極大困擾，此外也有疫情考量，此外學生擠在一起在後方成群結隊玩手機有何意義？是否一定要如此辦理？</p>	<p>(學務處)</p> <p>一、 感謝高一導師協助 10/21(五)辯論賽初賽相關事宜，讓賽務更臻順利，因當日賽後需進行英聽試場布置及檢核，賽前已向評審告知需在 15:30 結束賽事及講評(將 120 分鐘的賽事、講評簡化為 80 分鐘)，但仍有 2 場賽事超時 10 分鐘，造成不便之處，還請見諒。</p> <p>二、 當日巡場時，發現部分同學玩手機，均有入班提醒及勸導，如日後仍有相關情形，還請導師協助管理，謝謝。</p>

年級	意見	回覆
	<p>三、高一辯論賽作為中崙高中的特色活動，但初賽的場地都在正方教室，兩班學生擠在同一間教室，坐在地上兩個小時，學生不但無法專心聆聽辯論的內容，擠成一團私下聊天或玩手機，也很難做秩序的控管，有些班級有學習單，有些班級沒有，更無法誘發學生學習的動力，實在很難展現此一特色活動的學習成效，建議此一活動如果一定是中崙的特色活動，主辦單位是否研發年年可用的學習單，並邀請此一專業領域的教師協助，規劃更適合的方式或場地進行，才能展現校方舉辦此特色活動的意義。</p>	<p>(學務處)</p> <p>一、高一辯論賽除依往例辦理，並參採 PDCA 循環式品質管理模式，逐年將比賽制度跟流程優化以及建立 SOP，讓參賽班級與演辯社工作人員得以參照遵循。</p> <p>二、辯論賽學習單為公民科老師所設計的課程內容，唯自 109 學年起，高一公民課程對開，故造成一半班級沒有學習單，這部分會再向公民科老師確認。</p> <p>三、高一辯論賽是否為本校特色活動，非學務處可自行認定之問題，還請老師們提供相關辦理建議，並發揮本校教師專業社群的合作精神，促進學生獲得更佳的學習成效，進一步展現出辦理學生活動的意義。</p>
	<p>四、學校鼓勵行動學習，卻發生學生不慎損壞借用載具的狀況。由於損壞嚴重，圖書館希望如果維修費高昂，須由學生負擔，但學校並無具體的學生借用載具損壞的賠償機制，實在很難依據任何法令要求學生賠償，且任課老師借用學校載具進行教學前，是否應該具體說明載具的使用方式，及如果有損壞，應該有賠償的機制，提醒學生應謹慎小心使用載具，避免損害為前提，預防後續溝通賠償的困擾。若學生不</p>	<p>(圖書館)</p> <p>一、本校已有校園教育用行動載具管理規範，如第七點:學生違反本管理規範，應按情節輕重依校規及相關規定議處，倘致發生財物損失，應負相關賠償責任。規範內容詳見中崙高中網頁:https://reurl.cc/jRMMEp。</p> <p>二、處理說明</p> <p>(一) 學生借用學校設備或器材，應有負起保管的責任，原則是請廠商開出報價單修理器材損壞的金額，再把報價單給該位損壞設備的學生</p>

年級	意見	回覆
	<p>慎造成載具的毀損，後續溝通賠償的流程是否應該有一套 SOP。請相關單位思考。</p>	<p>照價賠償。</p> <p>(二) 因情節輕重或維修費用狀況，有時須經協調再議處。</p> <p>(三) 因損壞狀況的評估，廠商需要時間才能判斷而進行估價，不容易及時處理。</p> <p>(四) 未來使用載具教學之教師應於學生使用載具設備時先進行使用方式說明及提醒，也會在平板車貼上資訊設備保管說明與載具使用規範。</p>
高二	<p>請教務處繼續宣導</p> <p>一、 段考英文監考老師於「英聽播放前」務必關閉教室門窗。(因學生反映一段英聽時，老師沒關門窗，有學輔中心學生大叫影響學生聽力考試)</p> <p>二、 請監考老師在開始播放時確認一下是否已經轉到最大聲，並走到後方聽聽音量是否夠大。</p> <p>三、 段考時請老師避免在教室走廊外聊天。</p>	<p>(教務處)</p> <p>左述段考監考相關問題，會於第二次教學研究會(11/7-11/11)時再次與老師們宣導。</p>

參、各處室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

● 教學組

(一) 第一次段考

1. 感謝導師們於第一次段考協助提醒學生考試相關事宜，零星的違規事件包含手機鈴響、抽屜有行動手機及充電器。

2. 請導師提醒學生，段考期間，任何品牌的智慧型手錶均不可戴。
3. 由於這次補考人數加起來將近 60 人，每位學生的補考日期及科目也不盡相同，感謝導師協助轉知學生補考日期。
4. 如果學生於段考期間有請假，導師有簽到假卡，也煩請導師事先告知教學組，以便後續補考相關事宜的處理，感謝您的幫忙。

(二) 11/3(四)-11/4(五) 高中部國語文競賽

詳細時間地點將公告於各班，相關公假通知也會發至各班，請導師們提醒學生注意報到時間、地點及務必帶學生證。

(三) 重要時程提醒：

1. 11/1 (一)-11/2 (二) 高三第二次學測模擬考。
2. 11/3 (四)及 11/10(四) 第 4 節班會為高三課諮師入班宣導。
3. 11/8(二)-11/12(六) 校慶各科靜態教學成果展。
4. 11/28(一)-11/29(二) 高國中第二次段考。

(四) Hi-Q 獎學金-語言檢定獎勵部分

111 年度 11/1-11/30 受理申請，受理證書日期為前年度 11/1~10/31。請見 **附件 3**。

● 註冊組

- (一) 大考聽力第一次測驗，已於 10/22(六)舉行完畢，感謝高三導師協助報名事宜，本次測驗成績將於 11/3(四)公布
- (二) 11/1(二)學測、術科正式報名，11/9(三)大考聽力第二次測驗正式報名，前置作業已開始還請導師協助報名事宜。
- (三) 請高三導師提醒要報名日本法政大學的同學，請於 11/4(五) 前到註冊組登記。
- (四) 段考期間若遇學生有申請公假無法參加考試，煩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要到教務處詢問返校後的補考及成績事宜

二、學務處

● 學生活動組

(一) 高一辯論賽複賽期程及注意事項

場次	日期	競賽班級	備註
一	10/31 (一)	106(正方)vs. 108(反方)	1、10/21 (五) 完成初賽。 2、初賽獲勝班級為 101、102、106、108、110。 3、複賽注意事項 時間：16:30-18:30 地點： 5F 多功能教室 6 5F 多功能教室 7 辯題： 我國普通刑法應廢除死刑 4、相關賽務資訊已同步公告 校網最新消息，再請參考。
二		110(正方)vs. 102(反方)	
三	11/7 (一)	110、102 之勝隊 vs. 101 *雙方正反待 10/31 (一) 賽後抽籤決定	

(二) 111 學年畢業班拍照時程表

項次	日期	工作事項	備註
1	9/22 (四)	高三學生證件照 (補拍)	有 3 位學生尚未拍攝， 將再行通知補拍時程。
2	10/17 (一)	高三學生沙龍照 + 生活照	1、304、305 已完成拍攝。 2、因受天氣影響，其餘 班級拍攝時間延至 11/3 (四)、11/4(五) 進行。
3	10/18 (二)	1、高三學生沙龍照 + 生活照 2、高三導師沙龍照 + 團體照 3、教職員證件照	
4	10/20 (四)	1、畢業班級團體照 2、教職員證件照	已完成拍攝
<p>備註：</p> <p>1、請老師們協助提醒各班同學於表定時間至指定地點集合進行拍攝。</p> <p>2、因沙龍照及生活照拍攝依照各班拍攝地點需求進行編組，確認後會將拍攝時程表先行提供高三導師確認，再行發放及公告，拍攝當日將由任課教師隨班督導。</p> <p>3、11 月份畢冊編輯課程日期為 11/16 (三)。</p>			

(三) 21 週年校慶系列活動一覽表

項次	活動內容	日期	時間	活動地點	主責單位
一	校慶晚會	11/11 (五)	17:00-21:30	5F 活動中心	學務處 (活動組)
二	校慶慶祝大會	11/12 (六)	08:30-10:00	B1 國際會議廳	學務處 (活動組)
三	校慶園遊會		10:30-13:30	1F 校園廣場	學務處 (衛生組)
四	崙友會		10:30-13:30	崙友會攤位	輔導室
五	教儲戶募款活動		10:30-13:30	教儲戶攤位	總務處
六	教學成果展		11/12 (六)	10:30-13:30	1F 圓心廣場 4F 圖書館

(四) 21 週年校慶晚會期程及注意事項

1. 21 週年校慶晚會工作期程表

項次	日期	工作項目
1	9/26 (一)	美宣開始
2	9/26 (五)	校內社團徵選報名開始
3	9/30 (五)	校外社團徵選報名截止
4	10/14 (五)	公布藝人名單
5	10/11 (二)	校內賣票開始
6	10/11 (二)	校內宣傳開始
7	10/21 (五)	校內賣票截止
8	10/17 (一)	校外賣票開始
9	10/24 (一)	發一彩通知
10	10/28 (五)	第一次彩排
11	11/1 (二)	發二彩通知

項次	日期	工作項目
12	11/4 (五)	第二次彩排
13	11/7 (一) - 11/10 (五)	環境清理及場地布置
14	11/11 (五)	總彩排、場地布置

2. 總彩排時程一覽表

項次	時間	彩排社團
1	12:30-12:45	中崙啦啦
2	12:50-13:05	中崙熱音
3	13:10-13:25	中崙吉他
4	13:30-13:45	中崙熱街
5	13:50-14:50	場地整理
6	14:50-15:05	南湖吉他
7	15:10-15:25	成功流音
8	15:30-15:45	松商嘻研
9	15:50-16:05	北一街舞
10	16:10-16:25	大直熱音
11	16:30-17:00	最終確認

3. 21 週年校慶晚會流程一覽表

項次	時間	表演節目
1	17:00-17:30	觀眾入場
2	17:30-17:40	校內社團 1—中崙啦啦
3	17:40-17:50	校外社團 A—南湖吉他
4	17:50-18:00	校內社團 2—中崙熱音
5	18:00-18:20	藝人甲—派偉俊
6	18:20-18:30	校長、家長會長、教師會長致詞

項次	時間	表演節目
7	18:30-18:40	校長、家長會長、教師會長抽獎
8	18:40-18:50	校內社團 3—中崙吉他
9	18:50-19:00	校外社團 B—大直熱音
10	19:00-19:20	藝人乙—魏嘉瑩
11	19:20-19:30	校外社團 C—松商嘻研
12	19:30-19:40	校外社團 D—北一街舞
13	19:40-20:00	藝人丙—荷爾蒙少年
14	20:00-20:10	校內社團 4—中崙熱街
15	20:10-20:20	校外社團 E—成功流音
16	20:20-20:30	總召、副召感言
17	20:30-20:40	總召、副召抽獎
18	20:40-21:00	藝人丁—吳卓源
19	21:00-21:20	散場

備註：因防疫考量，晚會活動仍需進行檢疫措施（出示已完成第三劑疫苗接種滿 14 日之證明，或提供 2 日內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唯本校學生可持學生證通行。日後發放晚會門票時會再次說明，也請老師們協助轉知各班同學知悉，謝謝！

(五) 21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暨系列活動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活動地點
08:15—08:30	各班觀禮代表集合	B1 國際會議廳 備註：每班 5 位學生觀禮代表
08:15—08:30	接待嘉賓	
08:30—08:45	慶祝大會開幕典禮	B1 國際會議廳
08:45—09:15	1、介紹貴賓 2、校長致詞 3、家長會長致詞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活 動 地 點
	4、頒發新任家長會長及副會長當選證書 5、教師會長致詞 6、貴賓致詞	
09：15—10：00	1、頒發資深教職員工服務貢獻獎（18 人） 2、頒發資深家長志工服務貢獻獎（人數待定） 3、獻獎：教師參加校外競賽榮獲佳績 4、頒獎：教師指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得獎 5、應屆畢業班績優校友獎學金表揚（17 人） 6、慶生儀式 7、禮成	
10：30—13：30	校慶園遊會	校園廣場
	教學成果展	1 樓圓心廣場
	崙友會	崙友會攤位
	教儲戶募款活動	教儲戶攤位
13：30—14：00	環境清理檢查	各班攤位 教室掃區
13：30—15：00	各班園遊券點收	學務處

備註：校慶活動防疫規定如下，再請參考。

1. 當日入校請由本校大門進出，並請全程配戴口罩。
2. 入場時請出示已完成第三劑疫苗接種滿 14 日之證明，或提供 2 日內快篩或 PCR 檢測陰性證明。
3. 防疫規定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防疫指引及教育局來文進行滾動式修正，請注意校網公告。

(六) 111 學年教室佈置比賽已完成評分作業，目前已在進行陳核流程當中，確認結果後，將盡快公告比賽結果以及安排頒獎事宜。

● 生活輔導組

(一) 學生出缺席

曠課累積達 42 節，已於會前發放至各導師，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請假，避免逾請假時限轉為曠課。曠課累積達 42 節，經提學生事務會議通過後，應依據各校學生獎懲規定與相關程序輔導及安置(如：由家長或監護人帶回管教、輔導安置……等)。

(二) 學生請假

請老師在簽假卡時，再協助提醒同學請任何假均須檢附證明，如未附證明請補齊後再送至學務處，避免造成假卡被退導致請假時程延誤。

(三) 反詐騙宣導

網路購物詐騙：被騙者都曾經透過購物台或拍賣網站買東西，但在幾天後會接到「賣家」或「網站員工」來電，聲稱「因簽單登錄錯誤」，將會造成「買家」的帳戶每個月自動扣款，為避免「買家」損失，必須再去操作一次「自動提款機」，才能恢復原設定。「買家」相信了這番說詞，因擔心財物損失，且又不知如何操作提款機，一邊以手機聽從歹徒指示、一邊按鍵，從「英文操作」開始，輸入所謂的代碼，該代碼其實是「匯款金額」與「歹徒帳號」，直到轉帳交易成功，帳戶內的存款被轉走，才發現被騙。

(四) 生活常規

1. 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遵守生活常規，在校期間勿穿著便服、社服、拖鞋、涼鞋、訂外食。
2. 請導師協助提醒同學：外堂課及放學後應關閉電源、鎖上門窗，避免教室遭竊或被破壞。

● 衛生組

(一) 高中部第一次整潔競賽結果 (9/19~10/14 四週)

高一：第一名-101、第二名-108、第三名-109

高二：第一名-202、第二名-209、第三名-203

高三：第一名-309、第二名-301、第三名-305

*將備妥獎狀擇期公開頒獎，感謝各班老師協助！

(二) 111 年度中崙高中全校教職員生施打流感疫苗 11 月 14 日注意事項

1. 當天接種疫苗時間已排定，已請各班保健股長按表定時間或接獲老師通知時，請依各班施打名冊點名，並請同學男女各一排，按號碼排列後至五樓活動中心集合。
2. 當天只有在名冊上的同學(有交意願書並且同意在校施打者)可以到活動中心集合，其餘同學請留在教室由任課老師督導。
3. 打針前一天(11/16)請睡眠充足，打針前一定要吃早餐(下午場，請務必吃午餐)，並且記得攜帶水壺至會場留觀區飲用。
4. 打針後請避免劇烈運動。
5. 時間表請參考 **附件 4**。

(三) 校慶園遊會(高一、高二)**1. 重要期程**

日期	內 容
10/24(一)	發放校慶園遊會實施計畫、攤位調查表及園遊券預購單。
10/31(一)	13:10 前，各班繳回調查表至學務處衛生組。
11/2-4 (三~五)	各班負責同學依下列時間至總務處繳費園遊券金額（午休時間請勿前往）。 10:00-10:10（國中部），下午 15:00-15:20（高中部）。
11/4(五)	12：15 各班負責同學於學務處前集合抽籤。
11/8（二）	12:15 各班負責同學至一樓學務處旁社團教室集合參加園遊會行前會議。
11/9（三）	17：00 放學前，各班負責同學至 1 樓學務處衛生組，憑收據領取園遊券。
11/12（六）	10：30~13：30 園遊會 13：30~14：00 場地清潔及檢查（包括攤位周圍及各班內外掃區） 13：30~15：00 學務處收取各班園遊會點卷

2. 攤位布置

[高中部]請於11/11(五)高中部第5-6節開始可以搬桌子布置(備註:高中請從教室內搬取所需之桌椅數量)或11/12(六)早上7:30後進行攤位佈置。

3. 當天流程

- (1) 慶祝大會開始後，各班未參加校慶大會之同學便可開始布置該班攤位，各攤位均須備置垃圾桶及廚餘桶並做好資源分類。
- (2) 園遊會時間為 10:30-13:30，販賣活動於 13:30 之後全部停止。
- (3) 13:00 即可開始環境整理，14:00 由負責之師長檢查(檢查不合格班級留下續掃至合格)，14:00 檢查通過後始可放學。

4. 檢附 111 校慶園遊會實施計劃、111 學年度校慶園遊券使用辦法及預購單及園遊會重要注意事項如**附件 5、6、7**。

● **體育組****(一)校內外體育活動報名**

1. 111 學年度教育盃圍棋錦標賽報名完成
2. 111 學年度高中籃球教育盃及聯賽報名完成
3. 111 學年度教育盃及業餘全國中等學校高爾夫錦標賽報名
4. 111 學年度全國民俗體育競賽報名完成
5. 111 學年度第 21 屆全國中正盃武術錦標報名完成

(二)校內外體育活動競賽

1. 10/20 完成 111 學年度校慶大隊接力各組競賽
2. 10/25 完成 111 學年度松山信義群組排球競賽
3. 10/28 舉行高二班際籃球預賽
4. 111 學年度教育盃籃球高中乙組錦標賽

三、總務處

(一)側門外牆整修工程

9 月底開始向教育局爭取經費，上週教育局已核定經費 299 萬 3000 元整，將以限制性招標委託建築師辦理工程設計監造。

(二)冷氣保養

10/23 和 10/30 利用借用大學英語聽力考試的經費，預計完成高二各班冷氣清潔保養（高一已經利用去年保養完成）。

四、輔導室

● 資料組

(一)【全校】

1. 學生申訴再申訴辦法宣導

(1) 依北市教育局 111 年 9 月 21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13081330 號函規定辦理。有關學生申訴再申訴影片網址如下：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oHVxVw0-V8A>。

(2) 學生部分會利用相關集會撥放影片，讓學生知悉。

2. 學習歷程檔案製作原則宣導

(1) 依國教署 111 年 10 月 19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110131719 號函規定，進行宣導。相關資料詳見**附件 8**。

(2) 重點說明：

- A. 教師端：尊重學生上傳意願(不強制上傳份數)、重質不重量、教師認證的是學生本人產出之作品(認證目的非成績高低、作品質量)、知悉認證期程。
- B. 行政端：規劃適切之學生「上傳時間」(除高三第二學期外，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之作業期程，應「至少」延長至當學期休業式結束後 2 週)、學校應進行預檢作業、每學期開學後 4 週內完成第 1 次課程代碼比對、學生收訖明細確認時間需大於 3 日。
- C. 111-1 學生學習歷程上傳暨認證時程：於 111/11/30 第二次工作小組會議決議後公告。

3. 11 月份高中講座、活動一覽表

	講座名稱	講座時間	單位/講師	地點	對象
1	學習歷程- 如何陪伴高三學生 準備學習歷程檔案	111/11/15(二) 11:10~12:00	國文科 張雅茹老師	小團輔	高中 導師
2	學群講座- 財經學群	111/11/17(四) 12:10~13:00	長庚大職能治療 學系陳柏仔教授	大團輔	高中 學生
3	生命教育講座- 心情 DIY，青春 HIGH 起來	111/11/18(五) 14:10~15:00	身心科 楊聰財醫生	五樓活 動中心	高一 學生
4	輔導知能- 柯式量表導師說明 會暨輔導知能研習	111/11/22(二) 11:10~12:00	輔導室 曹旺彰主任	小團輔	高一 導師

4. 學習歷程教師分享

- (1) 主題：如何陪伴高三學生準備學習歷程檔案。
- (2) 講師：國文科張雅茹老師。

5. 高中部輔導教師責任班說明

班級	責任輔導教師
101~103	郭蓓蓉老師

104~108、高二全	孫吉菘老師
109~110、高三全	林柏瓊老師

6. 學生自我傷害之初級預防工作

煩請導師協助積極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之初級預防工作。依本校憂鬱與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導師執行內容如下：

- (1) 積極參與憂鬱、自我傷害防治之研習活動，以對學生行為有正確的認識。
- (2) 瞭解學生日常生活當中是否遭遇較大的生活變動。
- (3) 給予學生支持、關懷，與傾聽，掌握班上學生的身心狀態。
- (4) 培養班級內之歸屬感與凝聚力，營造及情緒支持的氣氛。
- (5) 留意每位同學的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聯繫，相互交換學生之日常訊息。
- (6) 定期與家長訪談，了解學生居家生活狀況與適應情形。
- (7) 定期要求學生寫週記並留意學生週記或作業所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
- (8) 在班上形成通報網路，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的異常狀態。

7. 學生自我傷害事件校安知會單：

提醒導師，若知悉學生發生自我傷害事件，務必至本校首頁最下方-校園宣導/填寫各類校安事件告知單 (google 表單)，本告知單由教官室協助通報。煩請導師填寫後轉知輔導教師與教官室。

(二)【高三】

1. 110 學習歷程檔案簽收單：感謝導師協助完成，相關資料存查於輔導室。
2. 高三家長大學多元入學說明會：111/10/14(五)18:30~20:30 辦理完成。
3. 112 學年度各大學相關簡章陸續上線：
 - (1)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https://www.cac.edu.tw/cacportal/index.php>
 - (2) 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https://www.uac.edu.tw/>
4. 教育部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1) 網址：<https://www.edu.tw/1013/Default.aspx>。
 - (2) 方案內容：分「青年就業領航計畫」、「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兩項，高三學生可申請參加方案，高中畢業後先進行 2-3 年的職場體驗或體驗學習，再回流大學。

(3) 方案宣導：本年度 12/8(四)向高三同學進行方案宣導，至 112/3 前學生皆可向輔導室提出申請。

5. 高三生涯刊物-生涯報報 111-2，預計 11 月中出刊，主題為學長神支援及紓壓經驗分享。

(三)【高二】

1. 110 學習歷程檔案簽收單：感謝導師協助完成，相關資料存查於輔導室。
2. 若導師對於 111/11/15(二)如何陪伴高三學生準備學習歷程講座想參加之導師，請點選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6EmWcFxfGhbyvseWA>。

(四)【高一】

1. 生命教育講座

111/11/18(五)14:10~15:00，協請導師協助督導學生活動參與秩序。

2. 學生「柯氏憂鬱量表」施測及進行心理衛生宣

111/10/24(一)~111/10/28(五)間利用生命教育課程進行「柯氏憂鬱量表」施測及進行學生心理衛生宣導。

3. 導師說明暨輔導知能研習

111/11/22(二)第四節時段辦理，請高一導師務必參加班級結果說明會，與會老師核發輔導知能研習時數。

● 特教組

(一) 111 學年(111/1/1-111/12/31)特教知能研習時數

1. 教育局規定每學年(111 年 1 月 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行政(含幹事)須成 3 小時，普通班教師須完成 6 小時研習時數。
2. 本學年特教組於 9/5(一)、9/7(三)、9/8(四)、9/12(一)分別辦理國七、高一、高二及高三特殊需求學生任課教師說明會，此說明會皆可列入特教研習時數計算。
3. 尚未達成研習時數之教師，可至特殊教育數位課程平台(<https://specialeduelearning.moe.edu.tw/mooc/index.php>)進行研習，推薦以下 3 部影片讓老師們可以在線上觀看：
 - (1) 身心障礙學生性別平等教育輔導實務(2 小時)
連結：<https://reurl.cc/GdKbzp>
 - (2) 《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的第一堂課》(2 小時)
連結：<https://reurl.cc/xg6EmL>
 - (3) 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個案輔導與實例分享(2 小時)

連結：

<https://specialeduelearning.moe.edu.tw/info/10000131>

(二)google 表單：<https://forms.gle/mvDSB5soyMr4DP9y8>

煩請老師們於12/31(六)前完成研習並協助填寫 google 表單以利後續特教組統計呈報教育局，謝謝。

五、圖書館

● 讀者服務組

(一) 教師自主學習共備

圖書館已於 10/18、10/25 舉辦共備研習，感謝陳鈺方老師、蔡曉慧老師、陳怡君老師無私分享經驗。

(二) 財經素養線上講座

1. 第一場微課程講座已於 10/22 上午以線上方式舉辦，共有 19 位師生參加，將製發參加證明及登記崙生珍珠。
2. 第二場微課程講座訂於 12/3 上午 10:00~12:00 舉行線上講座，講者為靜宜大學國際企業學系唐永泰教授，講題為「企業管理是什麼?管理重要嗎?」，機會難得，再請導師協助告知班上同學訊息。

(三) 雜誌訂購

增訂雜誌陸續到館，本月新增「親子天下」，歡迎老師們蒞館閱讀。

(四) 高二自主學習成果發表日期更改

原訂 12/30 舉行之自主學習成果發表會，老師們希望學生作品品質更優良，經討論後改為 111 學年第二學期第二次自主學習時舉辦。

● 技術服務組

(一) 完成高一學生充電亭使用權限設定

1. 因高一參加 BYOD 計畫，故學生可以使用充電亭。
2. 廠商已設定好高一學生名單，學生已有使用的權限了，四樓充電亭側面有貼充電亭使用說明。
3. 請高一各班資訊股長宣導，〈充電亭是用來充 BYOD 行動載具的(平板或筆電)，不是用來充手機電量，務必妥善使用充電亭設備。

(二) Bebras 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

除了資訊科技課的學生之外，技術服務組也有提供給沒有上資訊科技課的學

生報名，學生名單、施測時間、施測地點如下，當天也會開立證明，請該班導師知悉。

1. 測驗時間

110年11月17日(星期四)，中午12:10~13:10

2. 測驗地點

電腦教室1

3. 測驗學生名單

20704、20723、30128，共三名學生。

(三) 感謝各位導師們在10/19(三)線上演練的協助

(四) 關於今年新購入的chromebook 資訊設備(充電車編號:A1~A5)

chromebook 觸控筆放置位置不明顯，因此特別跟老師們說明，如圖所示 chromebook 觸控筆在 chromebook 右上方的位置，再麻煩老師們在借資訊設備時能稍加留意，未來使用載具教學之教師應於學生使用載具設備時先進行使用方式說明及提醒，也會在平板車貼上資訊設備保管說明與載具使用規範。



六、國教中心

(一) 臺北市交換學生計畫

臺北市教育局交換學生報名作業已啟動，適用年級為111學年度為國九至高

二的學生，目前已上網公告並協助家長學生諮詢問題，若有相關問題，歡迎與國教中心聯絡。

(二) 國教教育課程

1. 11/16(三)9:10~12:00 本校舉辦北區外籍生跨校文化課程，邀請林詩怡老師擔任講座，題目為漁業資源永續課程體驗遊戲(Sustainable Development From FishBanks)，地點於六樓地科教室，雙語班同學會與國際交換生一起參與活動課程。
2. 11/23(三)9:10~12:00 本校舉辦北區外籍生跨校文化課程，邀請吳啟鈴老師擔任講座，題目為扇形國畫：花鳥(Chinese Painting)，地點於三樓會議室。若老師有興趣參與跨校文化課程，歡迎與國教中心聯絡。
3. 若老師執行國際教育課程有相關材料費需要申請，歡迎與國教中心聯絡。

(三) 臺英學士培育雙軌計畫

1. 學分班

原台英學士培育計畫學分班：3 門課檢定通過，可取得 Certificate 證書，可申請該學院一年級。

2. 臺英國際預科課程(International Foundation Year)

高二下或高三下至英國就讀約 5-6 個月(理科、商科皆有)，根據在英國修習的成績及表現，協助申請英國大學(但醫、牙、獸醫、牛津大學、劍橋大學除外)。

(四) 日本法政大學升學

1. 日本法政大學升學開放名額與去年相同，目前教務處已開始進行校內甄選，若學生有相關問題，可與國教中心聯絡。
2. 2023 年日本法政大學提供 4 個海外留學名額(全英語授課)，予本校薦送學生申請入學。招生學程學系說明如下
 - (1) 商業管理學系(The Department of Business Administration)全球商業學程(Global Business Program)，本校得推薦 1 名學生申請。
 - (2) 永續學習學系(The Department of Sustainability Studies)永續創新學程(The Sustainability Co-creation Programme)，本校得推薦 1 名學生申請。
 - (3) 經濟學系(The Department of Economics)全球經濟暨社會科學學程

(Institute for Global Economics and Social Sciences)本校得推薦 2 名學生。

111 學年度大隊接力（高一）記錄單

111.10.20

第 一 組		
道 次	班 級	違 規 紀 錄
1 (紅)	102	
2 (黃)	108	超出接力區接棒
3 (藍)	107	
4 (綠)	103	
5 (黑)	101	

第 二 組		
道 次	班 級	違 規 紀 錄
1 (紅)	109	
2 (黃)	106	超出接力區接棒
3 (藍)	104	超出接力區接棒
4 (綠)	105	
5 (黑)	110	超出接力區接棒

111 學年度大隊接力（高一）成績記錄單

111.10.20

第 一 組			
道 次	班 級	成 績	備 註
1 (紅)	102	5`22``43	
2 (黃)	108	5`16``45	超出接力區接棒
3 (藍)	107	5`15``66	
4 (綠)	103	5`14``57	
5 (黑)	101	5`13``77	

第 二 組			
道 次	班 級	成 績	名 次
1 (紅)	109	5`17``81	
2 (黃)	106	5`15``33	超出接力區接棒
3 (藍)	104	5`07``45	超出接力區接棒
4 (綠)	105	5`30``69	
5 (黑)	110	5`20``66	超出接力區接棒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 Hi-Q 中華海洋生技(股)公司獎助學金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11 年 4 月 6 日擬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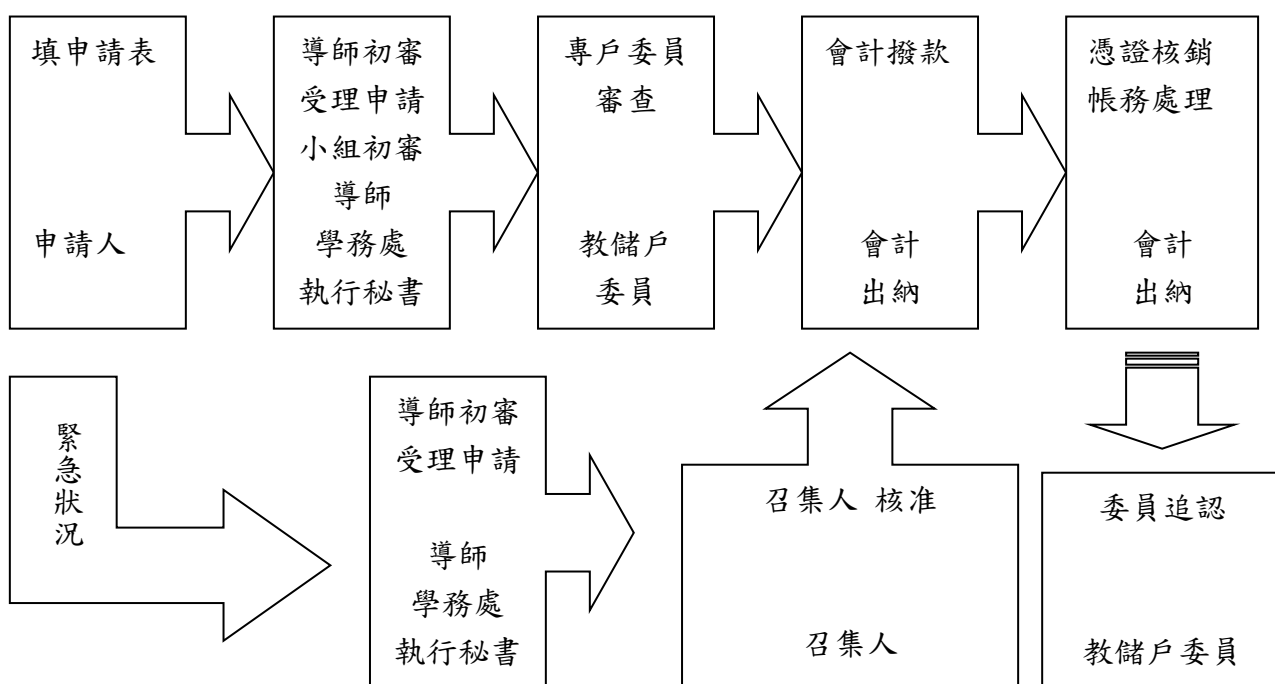
一、目的：

企業 Hi-Q 中華海洋生技(股)公司本著回饋社會，為照顧弱勢經濟家庭（指家庭狀況屬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突遭變故、因其他特殊狀況造成家庭經濟困難，致無法順利接受學校教育之在學學生）及提升校園語言學習風氣，每年分別提供新台幣 5 萬元獎助學金至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教育儲蓄戶，供經濟弱勢之在學學生順利就學及每年提供 5 萬元獎金，以期提高學生在校期間參加語言測驗之通過率，達到培育雙語人才之目的。

二、申請方案：

- (一)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教育儲蓄戶補助之申請，依據臺北市松山區中崙高級中學教育儲蓄戶執行規定進行(如附件)。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教育儲蓄專戶補助申請流程圖】



- (二) 語言檢定獎勵內容：全民英檢、多益、托福、雅思等英語檢定。

1. 語言測驗獎勵對象：全校學生（國高中部）。
2. 語言檢定獎勵標準：詳見「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語言檢定獎勵標準對照表」，英文檢定部份同一級別不得重複申請，但可隨等級提升多次申請，鼓勵同學不斷精進。

3. 語言測驗獎勵申請辦法：

- (1) 符合本獎勵實施辦法之在學學生請檢附檢定證書正本或成績單驗證(另附影本學校存查),於當年度11月1日起至11月30日止向教學組申請,申請期間為期1個月,受理證書日期為前年度11月1日到當年度10月30日期間通過之語言能力認證考試。
- (2) 各級別限額人數,如超額將依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高低篩選(高一、國七依當學期第一次段考成績高低篩選)。

三、經費來源：

本獎助學金實施要點所需經費由Hi-Q中華海洋生技(股)公司提供,視當年度經費實際狀況,得依比例增減獎助金額度,倘若語言檢定獎助學發放後仍有結餘款,將移轉至臺北市立中崙高中教育儲蓄專戶,扶助經濟弱勢之在學學生,安心就學。

四、本辦法陳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校語言檢定獎勵標準對照表(草案)

■英語檢定

CEFR 對照表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 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多益 TOEIC	托福紙筆測驗 TOEFL ITP	托福網路測驗 TOEFL iBT	全民英檢 GEPT	雅思 IELTS	獎勵金	名額
B1	Preliminary (PET)	550 分 以上	460 以上	42 分以上 閱讀須達 4、聽力須達 9 口說須達 16、寫作須達 13	中級複試 口說、寫作	4 分 (含)以上	400	20
B2					中高級初試 聽力、閱讀		500	20
	First (FCE)	785 分 以上	543 以上	72 分以上 閱讀須達 18、聽力須達 17 口說須達 20、寫作須達 17	中高級複試 口說、寫作	5.5 分 (含)以上	1,000	20
C1		835 分 以上			高級初試 聽力、閱讀		1,000	6
	Advanced (CAE)	945 分 以上	627 以上	95 分以上 閱讀須達 24、聽力須達 22 口說須達 25、寫作須達 24	高級複試 口說、寫作	6.5 分 (含)以上	2,000	3

註 1：申請日期為當年度 11 月 1 日起至 11 月 30 日止，為期 4 週，受理證書日期為申請日期的前年度 11 月 1 日到當年度 10 月 30 日，每年度辦理申請，鼓勵同學不斷精進。

註 2：英語類別檢定不得重複申請同一級別不同檢定測驗。

111 年度中崙高中全校教職員生施打流感疫苗時間表

一、日期：111 年 11 月 17 日(W4)，地點：本校活動中心 5 樓。

二、以下時間皆為初步暫排定，必要時需配合醫院打針進度，再做調整。可能提前及延後(敬請配合實習老師調度)。

班級	課程	人數	集合至活動中心 測量體溫的時間	班級	課程	人數	集合至活動中心 測量體溫的時間
701	健教	18	08:20	106	校必/英文	29	09:45
702	視藝	14	08:20	107	校必/國文	23	09:45
703	國文	14	08:20	108	校必/化學	29	09:50
704	生物	18	08:25	109	校必/生物	25	09:50
705	歷史	14	08:25	201	體育	28	10:10
706	英文	15	08:30	202	音樂	23	10:10
707	國文	16	08:30	101	體育(衛生組長)	23	10:20
801	國文	19	08:35	203	英文	22	10:20
802	生科	17	08:35	204	國文	23	10:30
803	數學	19	08:40	205	物理	32	10:30
804	國文	19	08:40	206	國文	33	10:40
805	理化/國文	19	08:45	207	英文	34	10:40
806	體育/數學	19	08:45	208	國文/班會	28	10:50
807	國文/健教	20	08:50	209	數 A/班會	26	10:50
901	國文/環境	18	08:50	210	班會	28	11:10
902	表藝/國文	18	08:50	301	班會	32	11:10
903	歷史	21	09:10	302	班會	31	11:20
904	表藝	18	09:10	303	公民	29	13:10
905	國文	23	09:15	304	物理	31	13:10
906	體育	20	09:15	305	物理	30	13:20
907	國文	19	09:20	306	數甲	35	13:20
110	校必	30	09:20	307	化學	18	13:30
102	校必	29	09:25	308	體育	26	13:30
103	校必	28	09:25	309	數甲	27	13:40
104	校必	31	09:35	310	生物	24	13:40
105	校必	29	09:35	教職員		82	14:00-15:00

((宣導事項，詳見後方))

三、各班配合事項：

1. 當天接種疫苗時間已排定，請各班**保健股長**按表定時間或接獲老師通知時，請依各班施打名冊點名，並請同學男女各一排，按號碼排列後至五樓活動中心集合。
2. 當天只有**有在名冊上的同學**(有交意願書並且同意在校施打者)可以到**活動中心集合**，其餘同學請留在教室由任課老師督導。
3. 請事先上好廁所，避免到現場後才急忙去上，以免臨時找不到同學。
4. 打針前一天(11/16)請睡眠充足，打針前一定要吃早餐(下午場，請務必吃午餐)，並且記得攜帶水壺至會場留觀區飲用。
5. 打針後請**避免劇烈運動**。
6. 打針當天(11/17)請穿寬鬆衣物、避開常寫字的那隻手臂，有外套需脫下，以方便打針。
7. 注射後，請勿揉稍加按壓即可，回家後洗澡前可以取下棉球。

****請注意：**11月17日(二) 健康中心兩位護理師都會在活動中心，因此若有傷病的同學，請至活動中心處理或請班級導師通知家長帶去就醫，以上謝謝您的配合。

一、目的：

1. 為豐富校慶內容及熱絡活動氣氛，以舉辦園遊會之方式，激發學生創新能力。
2. 培養學生建立正確資源運用認知，建立資源永續概念，並了解該如何落實無塑生活。
3. 鼓勵學生參與學校事務，活動過程中增進班級團隊合作，凝聚向心力，學習服務的態度。
4. 提供學生體驗職場，建立正確消費觀念。

二、主辦單位：學務處衛生組

三、活動時間：111 年 11 月 12 日（六）上午 10：30~13：30(含校園環境打掃時間)。

四、活動對象：

1. 全體教職員及學生。
2. 設攤班級：國七、國八、高一及高二各班，共計 34 個班級。

五、實施方式：

(一) 販售方式：

1. 本次校慶園遊會得以販售於現場製作之食品（含飲料）。
2. 買完食品後，必須攜帶回教室食用或者圓心飲食區，不得於攤位周邊食用或邊走邊吃。

(二) 攤位說明：

1. 各班攤位一律設置於一樓，共計規劃 34 個班級攤位，各班教室內不准設攤。
2. 一班以一攤為限，攤位以「飲食攤」及「遊戲攤」為主，如欲設立其他性質單位，需註明於調查表中。各班攤位設置地點，採公開抽籤決定。抽籤當日，若缺席則由學務處代抽，不得提出異議。繳交報名表後，除有特殊狀況，各班不得任意更換販賣商品。
3. 各班所申請攤位之項目及風格以盡量不重複為原則。惟各避免攤位販賣之內容重複性太高，請各班準備備案。
4. 遲交報名表之班級，必須依當時各班繳交攤位報名狀況，由學務處統一規定做調整，不得有異議。請負責人準時繳交報名表，以免造成權益損失。
5. 攤位設置不得出現下列狀況：
 - (1) 為公平起見，各攤位禁止外包，但可批合格廠商之食品，由班級自行經營銷售。
 - (2) 不得出現違反政府法令、校規及善良風俗之情事，包括販賣違禁品或小動物、以小動物為遊戲物品或其他虐待動物之行為。
6. 各攤位均需設置垃圾桶與回收桶(販售飲食攤位須設置廚餘桶)，並作好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工作。
7. 各班攤位所得園遊券收入 8% 須做為校慶園遊會相關器材租用、清潔、園遊會競賽獎勵、其他雜支等運用，結餘後捐入教育儲蓄戶。

(三) 消費方式

1. 園遊會前以班級為單位統一購買園遊會點券；活動當天亦會在學務處前設置販售「園遊會點券」攤位，10：30 開始販售。
2. 園遊會使用現金交易均會被視為營業行為，嚴禁使用現金交易，如被稅捐稽徵機關查處，除相關單位依法告發外，該班停止販售行為並依本校學生獎懲相關辦法予以懲戒。
3. 各班可考慮其營收狀況，將當日營收部分所得自行捐贈社教團體或學務處代辦捐贈。
4. 各班繳交攤位調查表時，需一併繳交保證金 500 元整，該款項將於通知領園遊券款項時，一併返還，倘若有違反園遊會相關規定之情事，則停止販售行為並沒收該班保證金，沒收之保證金作為校慶園遊會清潔使用。

(四) 園遊會攤位創意暨無塑計畫競賽

1. 競賽內容：為增加園遊會整體美化，各班攤位可以設計創意佈置並融入環教標語或意象佈置，

活動當天將邀請評審老師進行佈置評分，前三名將給予獎勵。

2. 佈置素材：以紙類等可回收質料為主，避免使用塑膠素材(工具類除外，例如：膠帶等)。
3. 評分時間：111年11月12日10:30~13:00。
4. 評分標準：無塑30%(包括10%環教標語或意象佈置)、整潔30%、美工20%、創意20%。
5. 評分人員：由學務處邀請師長(專任老師)評分。
6. 獎勵方式：得名攤位將獲獎金或等值獎品及獎狀乙張。

第一名1500元，第二名1000元，第三名500元。

六、注意事項：

1. 各班除參加校慶慶祝大會之學生外，攤位可安排同學留守並準備事前工作，惟校慶慶祝大會結束前禁止營業，各攤位配合慶祝大會之進行勿喧嘩。
2. 餐飲區各項器具請注意使用安全，更嚴禁玩水，同時勿在攤位上嬉鬧或做危險動作。使用電力之攤位請遵守學校提供之電力負載，一攤限使用一台加熱電器，嚴禁私接延長線，切勿超載造成危險，影響園遊會之進行。
3. 各攤位請自行準備所需物品與器具，各處室不提供，於園遊會結束後所有物品均帶走，一切活動勿損毀學校公產，若有損害之情事，視情況嚴重程度進行相關同學之懲處與賠償事宜。
4. 遊戲類攤位請考量設施安全問題，遊戲區不提供電源，請選擇適宜之遊戲內容，力求富有教育性、娛樂性、智力考驗等。
5. 園遊券僅限於園遊會攤位使用，等同於現金消費。各攤位於園遊會當天結束後，請將園遊券貼於「園遊會兌換現金回收表」送至學務處，等學務處彙整後再將款項發回各班。園遊券請款以班為單位統一請領，不接受個人申請。
6. 請各班園遊會進行時注意安全並注意攤位與飲食用品之衛生清潔。同時同學勿出現危險、脫序之行為與動作，活動中師長巡查時經制止仍不聽勸導，嚴重違規者將依校規處分，請多加配合。
7. 為響應環保，本次園遊會各攤位一律不得製作宣傳單；食品類攤位禁止使用塑膠類餐具，遊戲類攤位不受此限但鼓勵避免使用塑膠類製品。
8. 活動結束後，清潔區域包含各班攤位四周及各班內、外掃區並請導師指派學生數名專責將垃圾做好分類，分為：塑膠類、廚餘、可回收垃圾與一般垃圾。塑膠類請拿至塑膠回收區；廚餘請同學拿到室內籃球場旁回收處；可回收垃圾依學校規定分類送至資源回收場；一般垃圾裝袋後送至垃圾場。
9. 園遊會活動等同正式上課時間，校園內、外掃區亦須清掃(包含未設攤之國九、高三亦須清掃)。設攤班級除打掃內、外掃區外，亦須將攤位場地復原，經導師及檢核師長確認核可後始能離開，學務處將於園遊會結束後進行校園環境複檢。複檢結果不合格之班級，全班將視情況程度，酌予愛校服務。

七、活動時程：

10/24(一)	發放校慶園遊會實施計畫、攤位調查表及園遊券預購單。
10/31(一)	13:10前，各班繳回調查表至學務處衛生組。
11/2-4 (三~五)	各班負責同學依下列時間至總務處繳費園遊券金額(午休時間請勿前往)。 10:00-10:10(國中部)，下午15:00-15:20(高中部)。
11/4(五)	12:15各班負責同學於學務處前集合抽籤。
11/8(二)	12:15各班負責同學至一樓學務處旁社團教室集合參加園遊會行前會議。
11/9(三)	17:00放學前，各班負責同學至1樓學務處衛生組，憑收據領取園遊券。
11/12(六)	10:30-13:30園遊會 13:30-14:00場地清潔及檢查(包括攤位周圍及各班內外掃區) 13:30-15:00學務處收取各班園遊會點卷

八、本計畫陳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1 學年度校慶園遊會攤位調查表回條

販售規範：

1. 本次校慶園遊會本次校慶園遊會得以販售於現場製作之食品（含飲料）。
2. 買完食品後，必須攜帶回教室食用或者圓心飲食區，不得於攤位周邊食用或邊走邊吃。

班級：_____ 攤位總負責人：_____ 聯絡手機：_____

類型	販賣商品/遊戲(具體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遊戲類 <input type="checkbox"/> 飲食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需經學務處同意)			
攤位環境維護總負責人(4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手機	手機	手機	手機

*此聯班級自行保存

導師簽名：_____



臺北市立中崙高中 111 學年度校慶園遊會攤位調查表回條

班級：_____ 攤位總負責人：_____ 聯絡手機：_____

類型	販賣商品/遊戲		
<input type="checkbox"/> 遊戲類 <input type="checkbox"/> 飲食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需經學務處同意)			
攤位環境維護總負責人(4位)			
姓名	姓名	姓名	姓名
手機	手機	手機	手機

註 1：10/31 週一中午連同\$500 攤位保證金繳回學務處衛生組

註 2：本班預購園遊券_____張

*此聯學務處收回備查

導師簽名：_____

第 21 週年校慶園遊會 園遊券銷售及使用辦法

一、目的：為兼顧各攤位成本管控與消費者之使用流通，故規劃校慶園遊券銷售及使用辦法。

二、實施辦法：

1. 為避免紛爭與弊端，園遊會攤位負責人務必宣導及要求同學使用園遊券為原則。
2. 園遊會**嚴禁使用現金交易**，如違反規定使用現金，經查核屬實將沒收攤位保證金，且該班停止所有販售行為，全班懲處放學後愛校服務兩小時。
3. 園遊券每張面額為 100 元(5 元、10 元、15 元、20 元)，請各班級在訂定商品價格時，**以最小單位 5 元訂定價格**，以利消費者購物與找零。
4. 購買園遊券時，**最低購買面額為 100 元** (即為一張園遊券)。

5. 班級園遊券預購流程：

- (1) 各班園遊會負責人統計班上預購園遊券的張數並收齊現金，國九及高三則請總務股長負責。
 - (2) 11/2、11/3、11/4 等三日，早上 10:00-10:10(國中部)與下午 15:00-15:20 (高中部)，以班級為單位至 **3 樓總務處出納組繳費** (請避開中午教職員休息時段繳費)。
 - (3) 繳費後請務必保管好收據，各班統一於 11/09 (三) 下午 5 點前至 **1 樓學務處衛生組，憑收據領取園遊券**。
6. 校慶當天學務處前亦會設置園遊會點券販賣處，統一販售 100 元面額之園遊券，提供外賓、師長及學生購買，販售時間為 **10：00 ~ 13：00**。

7. 園遊券收入結算流程

- (1) 請各攤位負責人將園遊券事先黏貼於「園遊券兌換現金回收表」上，並填妥「園遊券兌換現金明細收據」，由負責人在活動當天 **13：00 - 15：00 將**
 1. 「園遊券兌換現金回收表」
 2. 「園遊券兌換現金明細收據」一併交至學務處彙整，逾期不受理。
- (2) 班級未貼牢造成園遊券遺失者，學務處恕不負責。
- (3) 各班款項依班級所得收入，扣除校慶基金運作部分 **8%**，另於規定時間憑收據兌換現金(屆時將發放相關領費通知)。
- (4) 請導師留意各班金錢處理過程，並適時給予班上同學協助。

三、本實施辦法與流程陳 校長核准後施行，若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修正。

第 21 週年校慶園遊會 園遊券班級預購單

_____年_____班 購買張數：_____張 總金額：_____元整

負責人：_____ 導師：_____ 出納組繳費核章：_____

- 請各班園遊會負責人或總務股長，於11月2~4日三天，早上10:00-10:10(國中部)與下午15:00-15:20(高中部)，持本張預購單至 3樓總務處出納組繳費並核章。
- 本聯班級留存，切勿遺失，以利後續發放給同學園遊券使用。
- 每人最低購買面額 100 元(即為一張園遊券)。

座號	張數	金額	座號	張數	金額	座號	張數	金額
1			16			31		
2			17			32		
3			18			33		
4			19			34		
5			20			35		
6			21			36		
7			22			37		
8			23			38		
9			24			39		
10			25			40		
11			26			41		
12			27			42		
13			28			43		
14			29			44		
15			30			45		



【111 學年度校慶園遊會重要注意事項】

1. 園遊會注意事項，請各班務必遵守。

- (1) 請班級依規定使用電器，**一攤限使用一台加熱電器，嚴格禁止私接延長線**，請務必注意用火及用電安全，事關公共安全問題，違反者除扣保證金並依校規嚴格處理。
- (2) 為響應環保，本次園遊會各攤位**一律不得製作宣傳單，食品攤位禁止使用塑膠類一次性餐具**，若經學務處查獲，將沒收保證金，情節重大者現場予以停權處份。
- (3) 園遊會活動期間，僅能依攤位調查表繳回時所填寫之**遊戲或飲食類攤位擇一進行**，若經學務處查獲班級同時進行一種以上活動類型，將沒收保證金，情節重大者現場予以停權處份。

2. 園遊券回收注意事項

- (1) 園遊會當天以園遊券交易，**嚴禁使用現金交易**，若攤位私下收取現金經查獲，立即停止營業並扣保證金。
- (2) 有當日需要園遊券者，學務處前有設置點券販賣攤位，販賣時間為 **10:30-13:00**，供來賓及同學購買。
- (3) 園遊會當天請各攤位務必將園遊券黏貼於「**園遊券兌換現金回收表**」，並將「**園遊券兌換現金明細收據**」填妥，一併繳回學務處。
 - a. 每班會預先發 4 張空白表格，班級黏貼不足者，可至**學務處衛生組**領取空白表。
 - b. 須依照表格上規定金額黏貼於空格，**每張貼完才能換張黏貼**。未貼完換張不予辦理，未貼牢造成園遊券遺失者，學務處恕不負責。
 - c. 攤位負責人於 **11/12(六)13:30-15:00** 交至學務處彙整，並領取收據，**逾期不予受理**。
- (4) 各班款項依班級所得收入，扣除校慶運作費用 8%，另於規定時間，各班憑**收據**兌換現金（屆時由**學務處統一公告領費通知**）。
- (5) 相關事項有任何問題，請務必詢問清楚，以免影響自身權益。

3. 攤位布置：

佈置攤位之負責同學-

[高中部]請於 11/11(五)高中部第 5-6 節開始可以搬桌子布置(備註:高中請從教室內搬取所需之桌椅數量) 或 11/12(六)早上 **7:30 後**進行攤位佈置。

[國中部] 請於 11/11(五)第 7 節 16:10 開始可以至室內籃球場領取兩張長桌進行布置(備註:當日歸還時間為 13:45)

4. 當天流程

- (1) 慶祝大會開始後，各班未參加校慶大會之同學便可開始布置該班攤位，各攤位均須備置**垃圾桶**及**廚餘桶**並做好**資源分類**。
- (2) 園遊會時間為 **10:30-13:30**，販賣活動於 **13:30** 之後全部停止。
- (3) **13:00 即可開始環境整理，14:00 由負責之師長檢查**(檢查不合格班級留下續掃至合格)，**14:00 檢查通過後始可放學**。

*負責檢查師長→**國七:張凌芳老師** **國八:楊惠喬老師** **高一:郭裔騰老師** **高二:徐筱雯老師**

5. 垃圾、廚餘處理及場地恢復

- (1) 時間 11/12(六)**13:00-14:00**(各班依當日情況可提早整理收拾)
 - (2) 班級垃圾請做好分類，拿到垃圾場及回收室丟棄。(13:20 垃圾場回收場會開放)
 - (3) 廚餘回收請各攤位丟至**室內籃球場旁之側門**，當天備有廚餘桶及廢油桶可供回收。
 - (4) **各班場地負責人務必最後離開**，並確認場地完全恢復。
 - (5) 園遊會後，教室內也必須整理乾淨，**由各樓層檢查老師確認後才能統一放學**。衛生組於 **14:00** 開始進行班級檢查，檢查不合格且擅自離去之班級懲處**全班放學後愛校服務 2 小時**。
6. 當日請務必遵守校規及園遊會相關規定，有違反者將依校規嚴格處理；若攤位未符合園遊會規定者則沒收班級園遊會攤位保證金，所有負責人務必注意及提醒同學。

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宣導事項

序號	項目	辦理事項
1	不強制規定學生須上傳學習歷程檔案之「件數」	<p>學校應組成「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妥善規劃各項行政措施、人力分配及推動工作，包括：</p> <p>一、配合學校行事曆彈性調整學生上傳與教師認證期限，跨領域／群／科討論學生製作質量相對較重之報告件數（件數應適當，且不強制規定學生應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之科目及件數）。</p> <p>二、透過教師教學設計協助學生逐步完成可上傳為學習歷程檔案等之作品（不強制規定學生課程作業以外，額外專門製作課程學習成果）。</p>
2	任課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之程序，其本質為「確認是學生本人修習課程之產出結果」；不應以成果質量或成績高低，作為是否「認證」之準據	<p>一、學生將「課程學習成果」上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後，須經任課教師「認證」，以確認資料是學生本人且為修習課程之產出；但該「認證」程序，不涉及成績評量及作業質量之評價，任課教師不應以評量成績或成果質量，作為是否予以「認證」之條件。</p> <p>二、請學校強化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功能，藉由校內相關會議或教師研習等場合，充分宣導有關前述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之目的。</p> <p>三、請學校加強對學生宣導，學生如對於個別教師「認證」課程學習成果之情形，存所疑慮時，可向任課教師、導師或行政單位反映；學校接獲學生反映後，應妥適處理，並請當事教師落實前述規定，以維護學生權益。</p>
3	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應規劃適切之學生「上傳時間」	<p>教育部已行文各高級中等學校，為避免學生於學期末時，既須準備定期評量考試，又須同時完成並上傳「課程學習成果」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並讓教師有充分的認證作業期程，除三年級第2學期以外，學生上傳「課程學習成果」之作業期程，應「至少」延長至當學期休業式結束後2週。</p>
4	請學校或教師秉持「尊重」之原則，輔導學生製作並上傳課	<p>一、請確實尊重學生之個別意願，給予每位學生上傳檔案至「學習歷程學校平臺」之彈性，重質不重量，不強制要求每位學生應至少上傳之件數。</p> <p>二、宣導教師於課程教學或作業設計中，讓學生隨著課程進行，就能自然產出可以上傳作為「課程學習成</p>

序號	項目	辦理事項
	程學習成果	<p>果」的作品，不應要求學生另行專門製作可上傳作為「課程學習成果」的報告、不強制要求學生上傳零散的學習單或考卷，也不應將上傳件數多寡列為評量成績或獎懲之依據。</p> <p>三、請學校「學生學習歷程檔案工作小組」藉由校內相關會議或教師研習等場合，充分向所有教師宣導正確之觀念。</p>
5	如期、如質完成學習歷程檔案「預檢」作業	<p>一、為確實發揮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檢核之效用，學校於校務行政系統下載取得成績名冊檔案後，除依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檢核規則修改「名冊別」外，應直接將該名冊檔案提交中央資料庫進行預檢。</p> <p>二、學校應於國教署規定期間內，完成預檢且結果正確；過程中，預檢結果如有錯誤，請儘速查找原因並依程序修正完成；修正完成後，重新進行預檢，直至預檢結果正確無誤為止。</p>
6	輔導學生如期完成學習歷程檔案「收訖明細」之確認	<p>一、學校完成提交資料後，請至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下載收訖明細，提供學生核對已提交資料之正確性。</p> <p>二、學校應於國教署規定期限內，公告提供學生確認收訖明細之期間，且不得少於3日。</p> <p>三、學生逾學校公告期間而未確認收訖明細，或未向學校提出疑義者，視為已確認學校提交資料與學生上傳資料一致。</p>
7	如期執行校務行政系統之「課程代碼比對」功能	<p>一、各校務行政系統廠商已建置「課程代碼比對」功能，請學校於每學期開學後4週內完成第1次比對。</p> <p>二、學校如有修正課程計畫並報經各該主管機關備查，應於課程代碼介接取得最新課程代碼後，再次執行比對功能。比對結果如有錯誤，請學校儘速查找原因並依程序完成修正，再次執行比對功能至比對結果正確無誤為止。</p>